



本函編號：J338

收件人：香港保險業聯會(「保聯」)會員的授權代表
非保聯會員而使用保聯之保險代理登記服務的保險公司
有委任負責人/業務代表的保險代理

抄送：保險業監理專員鄧國斌太平紳士
香港保險業聯會管治委員會
香港人壽保險經理協會會長陳鳳玲女士
香港人壽保險從業員協會會長黃錦輝先生
香港一般保險代理協會有限公司主席伍華先生

寄件人：保險代理登記委員會區翠茵

日期：2003年2月26日

主題：登記人士用的姓名

保險代理登記委員會(委員會)得悉,有些登記人士在名片上用的姓名並非他們的香港身份証上顯示的姓名;委員會並不接納這種做法。

為免引起不必要的投訴,委員會特此要求閣下通知獲閣下委任的所有登記人士,在從事保險代理業務時,必須用香港身份証上顯示的姓名(中文或英名全名)。如果他們想在名片上印上其他名字,也必須同時印上他們香港身份証上顯示的姓名。

註冊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with limited liability